聖公會聖米迦勒小學校友會
校友校董選舉通告

敬啓者：

聖公會聖米迦勒小學法團校董會(“法團校董會”)已於 2014 年 8 月 30 日正式成立。根據教育條例及法團校董會章程規定，法團校董會須設有一名由所有聖公會聖米迦勒小學校友會會員(下稱“校友會會員”)在香港選出的校友校董，並得聖公會聖米迦勒小學(下稱 “本校”) 的辦學團體認可的校友會提名註冊為法團校董會校董，該校友校董的任期為兩個學年，一個學年是由一年的 9 月 1 日至翌年 8 月 31 日止，若校董的註冊日於 9 月 1 日之後，以致該學年任期不足 12 個月，亦視為一個完整學年。

校友校董應促進法團校董會與校友的溝通與合作，並以個人身份本着為學校與學生利益出任校董。有關法團校董會與校董的角色已詳列於法團校董會第 18 條內。

根據法團校董會章程，本人謹此向閣下等通知校友校董選舉(“選舉”)將於 2026 年 11 月 21 日(“選舉日”) 舉行，茲列出選舉詳情如下:

1. 選舉日：	2026 年 11 月 21 日(星期六)
2. 投票時間：	下午 5:00-6:15
3. 投票地點：	於香港北角炮台山道 23 號聖公會聖米迦勒小學舉行
4. 空缺:	1 名「校友校董」
5. 候選人資格：	所有候選人必須是本校校友及校友會會員，但不可是本校教員
6. 投票人資格：	所有合資格的校友都有均等的投票權，每位合資格的校友都有一票
7. 提名期：	由 2026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1 日
8. 提名程序：	(a) 每位合資格的校友可簽署提名其他合資格的校友參選校友校董，並得一位合資格的校友和議，惟被提名者須於提名表上(提名表可於校務處索取)簽署同意參選校友校董，並在提名表上填寫不多於 100 字的個人介紹及參選抱負。提名人及和議人必須是校友及校友會會員。 (b) 填妥的提名表須於截止提名日期(2026 年 11 月 11 日)前交回選舉主任/本校收。
9. 投票方法：	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
10. 校友校董任期：	2 個學年，由獲批註冊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止

本人將於選舉日不少於七天前另行通知閣下有關有效候選人的名單(附候選人的自我介紹)及點票與宣佈選舉結果的安排，敬請留意。

期望閣下踴躍參與是次選舉，如對選舉有任何疑問，請聯絡本人。

此致

各校友會會員

選舉主任:



岑海悠謹啓

日期: 2026 年 10 月 26 日